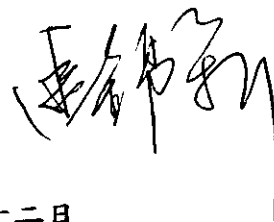


## 書面質詢

今年五月十七日，本人就黑沙環P地段的建置換房及暫住房向當局提出書面質詢，土地工務運輸局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於今年六月十九日回覆本人。但對所有進度其實無可奉告，因為工務局對P地段的使用和興建並沒有角色，工務局除了收回土地後「重新架設金屬圍板和安裝國有土地的標示板」外，就只是就都更公司興建置換房及暫住房「在職務範疇內作出相應之配合」及在未來「在接獲有關的申請後，依法開展該地段之規劃條件圖草案編製工作」。那就是說，就P地段的置換房及暫住房的興建，一切均有賴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的工作開展。工務局的回覆說明，特區政府安排了錯誤部門回覆議員質詢，所以才令工務局答得非常無奈，亦無法就議員的質詢給出適當的回應。為此，本人就此P地段的建設問題再次跟進質詢，希望政府能選對部門回覆。

- 一、 本來，按照今年三月對本人質詢的另一回應稱，「政府對該地段到目前止僅是在根據城市規劃法的規定」，「有序開展地段的規劃條件圖編製工作」，這已足以說明距離正式開展對地段使用的規劃、圖則設計等的前期工作仍遠。而根據今年六月十九日之回覆，卻是連規劃條件圖的編製工作也尚未開展，因為工務局亦只能等候都更公司「跟進有關置換房的興建事宜」後向工務局提出規劃條件圖的申請，工務局才會「在接獲有關的申請後，依法開展該地段之規劃條件圖草案編製工作」。請問，到目前為止，都更公司是否已開始「跟進有關置換房的興建事宜」並是否已向工務局提出規劃條件圖的申請，令規劃條件圖的編製盡快啟動？
- 二、 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到目前為止只負責黑沙環P地段一個項目的工作，是否已制訂日程，除要申請規劃條件圖外，未來的設計、圖則繪製、工程計劃的製訂，到真正的工程開標，有否日程規劃？能否預計首批置換房何時可以面世？是三年、五年，還是七年？
- 三、 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雖然已經成立，但據悉，其啟動資金僅得澳門幣一億元。以目前的工程價格，即使該公司僅負責一個項目，但以一億元用於開展一個項目中的任何一步，幾乎都是寸步難行。當然，市場上亦可以種種的融資方式，但要融資又要與銀行打交道等等，都是手續繁複，辦理需時，結果只會拖延工程開展進度。當局會否考慮先在前期注入足以完成該項目的資金於此政府全資公司，待將來完成工程出售置換房後方歸還庫房，以方便都更公司能夠更有效快捷地開展相關建設工作？

立法議員 區錦新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